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其中现场参会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熊俊辉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经营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求和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宏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8月29日